

# 貳拾壹、地政

本府地政局綜理本市土地行政業務，主管全市地籍、測量、地價、地權、地用、徵收、地政資訊及土地開發等業務。茲就 109 年下半年重要地政業務執行概況及具體成效，扼要報告如下：

## 一、地籍業務

### (一) 辦理地籍清理業務，增進土地利用效益

執行地籍清理實施計畫，已完成 15 類土地之清查公告，土地計 7910 筆，總完成清理比例達 98.33%；辦理地籍清理未能釐清權屬土地代為標售作業，至 109 年共計標脫 140 筆土地，總標出金額為新台幣 1 億 9,826 萬 776 元，達到健全地籍管理及促進土地利用之目標。

### (二) 健全地籍管理，確保民眾財產權益

截至民國 109 年 12 月底止，本市已登記土地計 1,476,680 筆，面積 287,268 公頃，建物 1,029,229 棟（戶），面積 1 億 8,840 萬 6,335 平方公尺，地籍全面 e 化管理，確實保障民眾財產權益。109 年 7 月至 12 月本市各地政事務所受理民眾申辦土地、建物登記 156,095 件、481,841 筆棟，各類案件透過資訊化作業程序，均能依限迅速辦結，確保民眾財產權益。

### (三) 擴大跨縣市收辦土地登記案件項目，精進便民服務品質

除配合內政部開辦跨縣市收辦簡易登記案件便民服務，並自 109 年 7 月 1 日至 110 年 6 月 30 日間試辦拍賣登記、抵押權塗銷登記、抵押權設定、內容變更及讓與登記之跨縣市收辦土地登記，試辦期間為 1 年，民眾可就近至全國任一地政事務所申辦登記，強化申辦便利性、節省時間及交通成本。109 年 7 月至 12 月受理跨縣市申辦案件共 1,556 件。

### (四) 推展登記案件跨所服務，提升便民服務效能

登記案件除有不得跨所事由外，民眾可就近至本市任一地政事務所申辦登記，達成「一所收件，全市服務」之目標，積極提升便民效能。109 年 7 月至 12 月受理跨所申辦案件共 55,638 件。

### (五) 提供跨縣市代收代寄地政類申請案件服務

本市與全國 22 縣市政府合作辦理「地政類申請案件代收代寄服務」，只要備齊文件及郵資到本市各地政事務所代為寄送到外縣市地所即可，免去長途奔波，省時又便利。109 年 7 月至 12 月共

計代收及受理 5,919 件。

- (六) 執行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列冊管理事項，健全地籍及促進地利  
本市 109 年 7 月至 12 月主動通知辦理繼承登記件數 3,834 件，土地共計 10,586 筆、建物 2,563 棟，積極輔導及協助繼承人辦理繼承登記；執行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列冊管理事項，健全地籍及促進地利。109 年列冊管理土地 7,487 筆、建物 314 棟。
- (七) 即時通知地籍異動訊息，不動產專屬保全服務  
開辦「地籍異動即時通」服務，民眾可藉由網路或至地政事務所臨櫃申請將其所有坐落高雄市之不動產於地政事務所受理買賣、贈與、抵押權設定、書狀補給、信託、夫妻贈與、拍賣、查封、假扣押、判決移轉、調解移轉及和解移轉等 12 類案件，於收件及登錄完成時，以手機簡訊或電子郵件方式通知所有權人，防堵不法事件之發生。109 年 7 月至 12 月共受理 3,337 人申請。
- (八) 辦理地籍資料統計編報，提供行政決策參考  
確切審視各地政事務所編報之各項地籍統計表報資料，並以網際網路傳送中央機關及本府主計處，隨時掌握統計資訊，提供行政決策運用。
- (九) 辦理不動產糾紛調處，有效疏解訟源  
設置不動產糾紛調處委員會，遴聘專業及公正人士，解決不動產糾紛事宜；積極宣導民眾透過不動產糾紛調處，解決共有土地紛爭，提高共有土地利用效能，並疏減訟源。109 年 7 月至 12 月共受理 2 件不動產糾紛調處案件。

## 二、測量業務

- (一) 積極辦理土地複丈及建物測量業務  
本府地政局暨所屬地政事務所受理民眾申請各類土地複丈、建物測量案件，以及核發各類地籍圖謄本及建物測量成果圖謄本，均能依規定期限迅速辦竣，自 109 年 7 月至 12 月底止計受理土地複丈案件計 10,606 件、24,444 筆；建物測量案件計 13,107 件、13,352 筆；地籍圖謄本及建物測量成果圖謄本計 37,908 件、53,934 張。
- (二) 辦理全市加密控制測量及補建全市控制點  
本府地政局主管本市加密控制測量業務，為釐正地籍，杜絕經界糾紛，本府地政局及所屬地政事務所採用全球衛星定位系統(GPS)辦理加密控制點測量及補建圖根點測量，109 年 7 月至 12 月共新

設加密控制點計 86 點，補建圖根點計 360 點，有效提升測量精度。

(三) 辦理地籍圖重測釐整經界

109 年度本府地政局辦理地籍圖重測面積計 3,102 公頃、10,350 筆土地，重測區範圍涵蓋永安、燕巢、美濃、阿蓮、湖內、內門、旗山及大樹等 8 行政區，重測成果已於 109 年 10 月底公告完成，藉由辦理地籍圖重測，有效釐整經界，保障民眾財產權益；110 年預計辦理梓官、岡山、內門、阿蓮、路竹、田寮、美濃及燕巢等區共約 2,307 公頃、11,049 筆土地。

(四) 積極辦理三圖合一作業提升圖籍品質

109 年度本府地政局辦理前鎮、三民、楠梓、苓雅、前金等 5 個行政區，共計 8 個地段的三圖合一作業，約 11,486 筆土地，透過實測方式，解決地籍圖圖幅接合問題，達成整段圖籍整合及管理之目標，以解決圖地不符情形，提高土地複丈成果品質；並將地籍圖與都市計畫圖、地形圖、正射影像套疊整合，可提供本府各局處使用，落實 e 化政府目標；110 年預計辦理前金、苓雅、前鎮、鹽埕、三民等區，共約 14,167 筆土地。

(五) 賡續辦理都市計畫土地逕為分割作業

為明確劃分都市計畫土地使用分區及公共設施用地界線，提供民眾閱覽地籍圖及申領地籍圖謄本、使用分區證明完整資料，促進土地利用及活絡經濟發展，本府地政局賡續辦理都市計畫土地逕為分割作業，自 109 年 7 月至 12 月底辦理計 130 件、1,807 筆逕為分割作業。

(六) 開發推動行動地籍圖資定位系統縮短行政流程

本府地政局首創「土地公隨你行-雲端地籍行動網」行動地籍圖資定位系統，協助本市各行政機關辦理人民申請案件及相關土地會勘業務，即時定位顯示所在土地之位置及地段號，有效節省會勘時間與人力，縮短行政流程，提高行政效能及為民服務品質，截至 109 年 12 月底止已有 118 個機關或單位申請，合計 741 台公務平板電腦安裝本系統。

### 三、地價業務

(一) 掌握地價動態、審慎辦理公告土地現值調整作業

公告土地現值調整作業係反應房地產市場景氣，並攸關民眾土地增值稅負擔。本府地政局督同所屬地政事務所蒐集地價實例及影

響地價因素，積極檢討地價區段，確實掌握及分析地價動態。110年公告土地現值經本市地價及標準地價評議委員會評定，全市平均調幅為0.76%，並如期於110年1月1日公告。

(二) 編製地價指數，衡量都市地區地價變動情形

為提供民眾了解都市地區地價變動趨勢，定期辦理查估及編制「都市地價指數」，分析地價動態，並作為重要經濟指標及政府施政參考。本市本期(第55期)地價總指數較上期上漲0.46%，住宅區、商業區及工業區地價分別較上期上漲0.42%、0.56%及0.50%。主因開發區推案穩定成長，及產業發展所帶動實質需求增加等效應，並受惠鐵路地下化及陸橋拆遷等重大建設，地價變動呈現穩定趨勢；另工業區土地因需求增加，價量呈現樂觀趨勢。

(三) 實價登錄資訊創新加值，以健全不動產交易市場

為積極提供市民更透明的不動產價格資訊，持續擴大高雄實價共享平台功能，讓民眾可簡易、輕鬆獲得公開透明資訊。統計自109年7月1日截至12月31日本市不動產買賣成交案件實際資訊申報登錄件數計2萬5,013件，揭露件數計為2萬2,735件，揭露率為90.89%，並配合實價登錄新制施行，舉辦宣導說明活動計18場次，參與人數超過1475人，有助資訊正確且即時揭露，健全不動產交易市場。

(四) 辦理土地徵收補償市價查估作業，配合取得市政建設用地

為使需地機關取得市政建設用地，配合府內外各需地機關徵收工程用地取得計畫，審慎辦理土地徵收補償市價查估作業。109年12月14日經本市地價及標準地價評議委員會109年第5次會議，評議估價基準日109年9月1日之徵收市價查估案件計10案。

(五) 辦理不動產估價師開業管理，以落實不動產估價師制度運行

本市開業不動產估價師計有57位。統計109年7月至12月受理開業不動產估價師初次申請開業3件、開業證書申請變更1件及四年期滿換證登記2件等案件共計6件，均依規定程序審核後核發不動產估價師開業證書，並按不動產估價師法第7條規定辦理刊登政府公報及報部備查等作業。

## 四、地權、不動產交易業務

(一) 提升耕地三七五減租成效，化解業佃糾紛

1. 加強督導各區公所辦理租佃業務成果，109年下半年業務查核於12月起分6梯次實地查核各區辦理業務缺失，同時依查核結果明

列優缺督促各區公所參採或改進。

2. 截至 109 年 12 月底止，本市登記有案之私有耕地三七五租約共 899 件、訂約土地 1,630 筆、總面積約 302.8538 公頃。109 年 7 月至 12 月辦理租約訂立登記 1 件、耕地租約變更（含部份終止）登記 107 件、租約終止（含註銷）登記 44 件、續租登記 3 件、更正登記 3 件，總計 158 件。
3. 積極協調化解業佃爭議，維護雙方權益，列席指導區租佃委員會調解會議，並召開府租佃爭議調處會議。109 年下半年各區公所未召開租佃調解會議。前鎮區及苓雅區公所受理民眾租佃爭議各 1 件，區公所未設區租佃委員會，已移府租佃會辦理後續調處；109 年下半年召開本府耕地租佃委員會會議 1 場，調處租佃爭議案件 2 案，調處結果 1 案不成立，已移請法院審理、1 案擇期召開。

(二) 賡續清查市有耕地，掌握市有耕地現況

為維護市有財產權利，將持續性、長期性清查巡查市有耕地，切實掌握土地現況，截至 109 年 12 月底，本府經管市有土地共 975 筆、面積約 458.8 公頃，其中占用列管之市有耕地共 147 筆、面積約 22.35 公頃。

(三) 積極辦理放租，避免閒置

為能使市有耕地有效利用，增加市庫收入，就經管市有耕地積極輔導放租，截至 109 年 12 月底，經管三七五耕地租約計 345 件，面積約 92.21 公頃，非本府地政局經管 0.88 公頃。另依本府經管耕地出租作業要點受理非耕地三七五租約放租 122 件，面積約 53.94 公頃。未來仍將持續將適宜農作之土地積極放租予有需求之農民，使市有耕地能充分利用，避免閒置及遭人占用。

(四) 核處外國人依法取得土地權利

依土地法第 20 條規定核準備查外國人購置及移轉土地權利，109 年 7 月至 12 月止，計核准外國人（含外商公司）取得土地權利案件 50 件、土地 56 筆、建物 51 棟（戶）；移轉土地權利案 24 件、土地 34 筆、建物 56 棟（戶）。

(五) 大陸地區人民法人團體或陸資公司取得、設定或移轉土地權利

109 年 7 月至 12 月，依大陸地區人民法人團體或陸資公司取得設定或移轉許可辦法第 6 條及第 8 條規定，許可取得設定或移轉不動產物權登記案件共計 2 件、土地 5 筆、建物 3 棟（戶）。

(六) 加強推動不動產交易管理業務，促進不動產交易安全

1. 確實執行專業證照管理，保障不動產交易品質

- (1) 自 109 年 7 月至 12 月底受理地政士開業及異動計 83 件；截至 109 年 12 月底，本市地政士開業者 1,208 人，登記助理員 826 人，地政士簽證 9 人。
  - (2) 截至 109 年 12 月底，本市不動產經紀業經營許可有效家數為 847 家，設立備查執業 703 家及核發不動產經紀人證書 1,159 張。
  - (3) 自 109 年 7 月至 12 月共實地查核地政士及不動產經紀業執行業務情形計 105 家次，貫徹人必歸業、業必歸會之理念，並確實取締非法業者、輔導合法業者依法執業，保障不動產交易品質。
  - (4) 內政部為健全租賃住宅市場，輔導租賃住宅服務業成立，於 106 年 12 月 27 日公告訂定「租賃住宅市場發展及管理條例」並自 107 年 6 月 27 日開始施行；截至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市辦竣租賃住宅服務業許可家數計有 69 家，辦竣租賃住宅服務業登記並取得登記證者計有 56 家。
2. 多元化管道宣導不動產交易資訊，增加民眾安全交易常識
    - (1) 刊登最新法令、不動產訊息及不定期發表不動產專欄於「高雄房地產億年旺網站」並隨時更新，無償提供業者線上刊登出售、出租物件平台，促進不動產交易市場資訊透明化。
    - (2) 不定時舉辦網路法令有獎徵答活動並製作實用文宣品廣為宣導，同時推動「客製化地政快捷專車」到府服務並配合本府各局處大型活動宣導不動產交易安全。
    - (3) 自行製作「租賃住宅—出租放心、承租安心」發送民眾參考利用，以提升民眾相關法令知識，降低消費糾紛發生機會。
  3. 落實查核定型化契約及廣告內容，維護消費者權益  
積極督促業者確依中央新頒之各項不動產定型化契約辦理，並依受託內容及實際情形刊登廣告，以落實行政院及內政部對於不動產經紀業之管理稽核並保障消費者權益。
  4. 實價登錄逾期申報或申報不實裁處情形  
就不動產經紀業者申報租賃、預售屋案件實價登錄或本市地政士於外縣市辦理買賣等申報案件進行查核，針對逾期申報或申報不實案件予以裁處，自 109 年 7 月至 12 月計裁處 2 案。
  5. 積極協處不動產消費爭議，化解消費糾紛  
本府地政局積極協處仲介或地政士之不動產消費爭議，除促請業者妥適處理外，亦主動檢查業者執業情形，積極化解消費糾紛，

保護消費者權益。109年7月至12月協處仲介或地政士之不動產消費爭議申訴案計54件，其中31件達成和解，協處成功率64.58%。

## 五、非都市土地使用編定與管制

### (一)非都市土地使用編定

1. 本市自民國65年6月1日起辦理非都市土地各種使用地編定公告。截至109年12月止，本市編定公告之非都市土地總計412,518筆、面積約243,163公頃。
2. 本市109年度下半年編定案件共77件（土地549筆），其中變更編定案44件（土地313筆）、更正編定案共18件（土地26筆）、補註用地別案共8件（土地162筆）、註銷編定共1件（土地11筆）、徵收一併變更編定案共3件（土地27筆）及撥用一併變更編定案共3件（土地10筆）。

### (二)非都市土地使用管制

1. 依據區域計畫法之規定，非都市土地應按照非都市土地使用分區、使用地類別實施管制，違反使用管制者，得依規定處以罰鍰，並得限期令其變更使用、停止使用或拆除其地上物恢復原狀。
2. 109年度下半年本市非都市土地違反區域計畫法裁罰案件共166件（土地209筆，面積約24公頃），罰鍰金額共新台幣1,136萬元整。

## 六、私地徵收及公地撥用業務

### (一)私地徵收，協助取得公共設施用地

協助府內外各需地機關取得本市公共設施用地，以推動各項建設工程。109年7月至12月徵收私有土地計5件、21筆、面積0.36公頃。

### (二)公地撥用，配合取得各項公共建設用地

配合府內外各需地機關取得所需公有土地，以加速各項公共建設用地取得。109年7月至12月辦理公地撥用計46件、348筆、面積19.68公頃。

## 七、地政資訊業務

### (一)推廣及維運地政電子商務網路服務

1. 「全國地政電子謄本系統」由本府地政局主辦全國 22 市縣之地政電子謄本系統標案，提供民眾「網路申請」或「到地政事務所申辦」全國各市縣地政電子謄本資料，作為不動產交易或產權證明之用，109 年 7 月至 12 月共受理 97 萬 3,171 件（201 萬 5,085 張）網路申請服務。
2. 「台灣 e 網通電傳資訊系統」由本府地政局統籌 18 市縣 20 個機關，提供地政地籍及建物門牌電子資料，並整合本府都市發展局及工務局圖資，提供本市土地使用分區圖及建物竣工平面圖等資料查詢服務，採 24 小時全年無休網路服務，109 年 7 月至 12 月共受理約 132 萬筆電傳資訊網路查詢服務。
3. 109 年 7 月至 12 月本市地政電子商務網路營收攤分金額逾新台幣 3,919 萬元。

#### （二）推動地政及土地開發資訊建置作業

1. 本府地政局之地政資訊業務於 96 年至 109 年連續十四年獲內政部全國地政資訊業務考評特優。
2. 本府地政局暨所屬地政事務所之地政資訊作業環境，經驗證取得由 TAF 與國際認證機構核發之 ISO 27001 認證證書，確保資安認證有效性。
3. 109 年續接受內政部委辦「土地登記複丈地價地用電腦作業系統 WEB 版」功能增修與維運管理案，完成土地登記、複丈、地價及地用作業等系統功能增修作業，以提升全國地政作業系統功能。
4. 辦理「地政及土地開發相關系統擴充建置案」，109 年完成地政局整合式便捷查詢網、地政整合系統、個人化地政服務網、高雄實價網等功能擴充作業。
5. 辦理「地政局暨所屬機關全球資訊網站功能增修作業案」，持續擴充網站對外服務功能，精進網站管理及強化網站資訊內容，以多元、便利及易用方式，提供資訊查詢、業務申辦等網路優質服務。

#### （三）發展地理圖資整合及增值應用作業

1. 辦理「地理資料倉儲系統暨共通平台功能擴充案」，109 年下半年完成 GIS 分析應用系統功能改寫、擴充地政及空間資料應用 API 等作業，並於 109 年獲頒內政部「108 年度 TGOS 增值應用及加盟節點績效評獎活動」之流通服務獎。
2. 辦理「多目標地籍圖立體圖資建置計畫案」，進行本市三維地



籍建物產權模型建置作業，並以「高雄市三維地籍建物產權模型建置及推動作業」榮獲台灣地理資訊學會第十六屆金圖獎最佳推動服務獎。

## 八、土地開發業務

### (一)中都地區重劃區(第69期重劃區)

第69期重劃區104年4月公告土地分配結果，土地標示變更登記業於104年11月辦竣，104年11月重劃工程完工，重劃區中「倒焰窯」歷史建築影響抵費地標售、開發成本回收，本府將研議兼顧文化、重劃兩大面向之可行性，朝原地保留方向努力。另公六用地除開王殿所在土地外，其餘部分將由本府工務局先行開闢，開王殿循「高雄市都市計畫申請變更為宗教專用區處理原則」申請所在土地使用分區變更。

### (二)多功能經貿園區(第60期、70期、80期、83期、88期、90期、94期、95期重劃區)

1. 第60期重劃區：本重劃區總面積約10.0194公頃，重劃工程已於100年11月完工，區內污染場址除「廣停」及「公一北」於108年1月30日公告解除管制，於109年11月6日及11月25日完成土地點交，「特貿二南」污染場址於108年10月5日公告解除管制於108年12月8日完成土地點交，餘特貿用地污染場址俟污染行為人完成土污改善並通過驗證後，即可辦理土地點交作業。
2. 第70期重劃區：本重劃區總面積約8.0081公頃，重劃工程109年3月5日竣工，109年5月11日舉辦通車典禮，109年6月15日完成全區土地標示變更登記，109年6月30日辦竣全區土地點交。
3. 第80期重劃區：本重劃區總面積約8.2942公頃，107年2月辦竣土地登記，重劃工程於106年11月開工，107年8月16日竣工，109年9月土地點交完竣。
4. 第83期重劃區：本重劃區總面積約7.0915公頃，重劃工程106年5月開工，107年10月3日竣工，109年8月31日完成全部土地點交作業。
5. 第88期重劃區：本重劃區原為台灣塑膠工業有限公司前鎮廠，總面積約11.2125公頃。108年4月15日公告土地分配結果，108年5月28日完成全區土地標示變更登記。重劃工程於108

年11月8日申報開工，工期第1次變更設計後調整為265工作天，現辦理中華五路口細設圖審查，預計於110年5月完工。

6. 第90期重劃區：本重劃區位於前鎮區台肥高雄廠，總面積約16.9067公頃。108年4月15日公告土地分配結果，108年5月22日完成公共設施用地土地標示變更登記，台肥公司土地分配異議尚在處理中。第90期重劃區園道五開關於108年8月8日開工，109年2月11日竣工。第90期(其餘部分)、94期及95期重劃區則併同設計及發包，重劃工程於110年2月1日開工。
7. 第94期重劃區：本重劃區位於前鎮區興邦段，中石化公司為主要地主，總面積約20.2734公頃。全區已完成土地標示變更登記，私有土地點交完竣。
8. 第95期重劃區：本重劃區總面積約10.0082公頃，原為台灣塑膠工業有限公司高雄廠。109年3月9日辦竣全區土地登記作業。

#### (三)第71期市地重劃區

本重劃區位於高雄車站及站東地區，總面積約24.8012公頃。本重劃區已辦竣土地權利變更登記，重劃道路工程於106年2月開工，109年6月19日申報竣工，刻正辦理驗收作業，另區內園道工程委由本府工務局辦理，目標於農曆年前開放通車，至109年12月底已點交29筆土地，餘陸續辦理點交中。

#### (四)第72期市地重劃區

本重劃區位於楠梓區都會公園南側、後勁溪東側，總面積約4.1224公頃。惠豐街銜接惠春街計畫道路開闢工程，因應當地民眾需求，優先於102年8月完工，全區重劃工程於106年5月完工；私人土地及公共設施用地部分業於107年10月點交土地完竣，有關台糖公司因地下掩埋廢棄物未清除所提土地分配異議案，目前由本府環境保護局提案與台糖公司辦理協商，將視協商結果再行續辦重劃作業。

#### (五)第81期市地重劃區(大寮眷村開發區)

本重劃區位於大寮區鳳林四路西側、水源路北側，原國軍眷村土地，總面積約48.78公頃。重劃計畫書於108年10月31日公告期滿，刻正辦理地價查估。109年2月19日開工，目前施作第一期滯洪池、箱涵及側溝施工。

#### (六)第82期楠梓區楠梓段二小段市地重劃區

本重劃區位於楠梓區德民新橋旁，為縱貫鐵路及楠梓溪所環繞，總面積約10.6661公頃。僅2筆土地調整分配結果尚未點交，其餘皆辦竣土地交接，截至109年12月底已標售9筆抵費地。

(七)第85期市地重劃區(鳳山車站整體開發區)

本重劃區位於鳳山火車站現址，總面積約 7.9657 公頃。土地分配結果於 107 年 7 月 23 日公告期滿，重劃工程則分 3 階段施工，第 2、3 階段皆已施作完成，僅剩第 1 階段陳宅未拆除，剩餘約 140 公尺長 15 公尺寬計畫道路尚未開闢。已完成 92 筆土地標示變更登記，目前陸續辦理土地點交。

(八)第86期前鎮區台糖段市地重劃區

本重劃區位於前鎮區台糖段，總面積約 12.4141 公頃。本重劃區於 108 年 3 月 6 日辦竣土地權利變更登記。重劃工程於 106 年 12 月開工，109 年 7 月 20 日竣工，陸續辦理土地點交，截至 109 年 12 月已標售 1 筆抵費地。

(九)第87期岡山大鵬九村市地重劃區

本重劃區位於岡山區劉厝段，總面積約 28.8869 公頃。土地分配結果業於 106 年 7 月 11 日公告期滿，重劃工程於 106 年 7 月開工，108 年 12 月 27 日重劃工程竣工通車，公園啟用。私人土地已於 109 年 3 月點交完竣，截至 109 年 12 月底已標售 4 筆抵費地。

(十)第92期仁武區仁新市地重劃區

本重劃區位於仁武區水管路高鐵沿線兩側，總面積約 26.6017 公頃。重劃計畫書於 106 年 4 月 12 日公告期滿，重劃工程於 108 年 7 月 11 日開工，目前施作箱涵、側溝，109 年 7 月 15 日公告土地分配結果成果，預計於 110 年 7 月完工。

(十一)第93期鳳山區工協新村周圍市地重劃區

本重劃區位於鳳山都市計畫劃設之整體開發區，總面積約 15.8526 公頃。土地分配結果 108 年 2 月 19 日公告期滿，並於 109 年 5 月 12 日辦竣土地權利變更登記，陸續辦理土地點交。重劃工程於 107 年 2 月 27 日開工，109 年 9 月 25 日竣工，截至 109 年 12 月底已標售 1 筆抵費地。

(十二)第96期市地重劃區(仁武區公七及文小六用地)

本重劃區位於仁武區豐禾段(原公七用地)及金鼎段(原文小六用地)之跨區市地重劃，總面積約 4.8949 公頃。重劃計畫書於 109 年 4 月 18 日公告期滿確定，刻正辦理地價查估、地上物查估補償作業及工程規劃設計中。

(十三)第97期市地重劃區(路竹區文高用地)

本重劃區位於路竹區文南段部分土地，總面積約 3.4487 公頃。本區重劃計畫書內政部 110 年 1 月 7 日核定，並自 110 年 1 月 20 日

至2月19日公告30天，110年1月27日上午假路竹區公所六樓大禮堂召開市地重劃區土地所有權人說明會。

(十四)第98期烏松商12市地重劃區(烏松區鄰里中心商業區)

本重劃區位於烏松區長庚段部分土地，重劃區總面積約0.4846公頃。本案重劃計畫書109年12月30日業報請內政部核定，目前審查中。

(十五)第99期市地重劃區(凹體二用地)

本重劃區位於三民區灣內段及左營區新庄段二小段土地，緊鄰新上國小東側，總面積約3.0856公頃。109年11月完成地上物拆遷清運作業，109年12月25日召開土地分配說明會公開展示分配位置草圖，重劃土地分配結果自110年2月17日至3月19日公告30天，已完成重劃工程規劃設計，預計110年3月上旬發包。

(十六)第100期市地重劃區(愛河源頭最後一哩路)

本重劃區位於仁武區草潭段、八德段、北屋段及灣北段等地段之部分土地，總面積約20.8503公頃，重劃計畫書於109年6月22日公告期滿，並於6月2日召開土地所有權人說明會，刻正辦理重劃前後地價查估、地上物查估補償作業及工程規劃設計中。

(十七)第101期市地重劃區(仁武區仁新段)

本重劃區總面積1.3303公頃，重劃計畫書(草案)經本府市區會109年11月6日第22次會議審議通過，重劃計畫書於109年12月8日提報內政部審議。

(十八)大社區段徵收區

本區位於大社區大社段、大安段、保安段、興農段、翠屏段、三奶壇段、林子邊段、中里段、圳觀段、承天段及林邊段等11個地段，總面積約96.4093公頃。因範圍內部分土地位於經濟部公告之活動斷層地質敏感區，故目前由本府都市發展局重新檢討都市計畫配置，109年7月、12月辦理區段徵收意願及繼續從事耕作意願調查，俟完成都市計畫法定程序後再據以辦理相關作業。

(十九)五甲路東側農業區區段徵收區

本區範圍北至國泰路一段、東臨鳳山溪、西以五甲一路為界、南至保安二街毗鄰鳳甲市地重劃區，總面積約91.7224公頃。本案都市計畫變更前經內政部109年2月12日召開第5次都委會專案小組聽取簡報會議，出席委員初步建議意見：「本案建議維持原計畫，並逕提委員會會議討論。」，109年6月9日內政部都市計畫委員會第970次會議決議依專案小組意見維持農業區。

#### (二十) 燕巢區段徵收區

本區範圍東以中興路為界、西至高速公路岡山交流道特定區、南隔仁愛之家臨中鋼結構公司、北以工業區、燕巢市地重劃及住宅區為界，總面積約 18.8510 公頃。109 年 7 月 14 日內政部都市計畫委員會第 972 次會議，審議「變更燕巢都市計畫（第四次通盤檢討）案」，同意改採市地重劃方式開發，並須補辦公展，都市計畫書公展期間自 109 年 12 月 4 日起至 110 年 1 月 8 日止。

#### (二十一) 燕巢大學城區段徵收區

本區範圍東至西山東路的弧線為界、西至角宿路東側、南至旗楠路北側、北至角宿排水為界，總面積約 73.7784 公頃。本區部分土地係屬特定農業區農牧用地，按土地徵收條例規定，需經行政院核定之重大建設所需者，始能辦理區段徵收。本案建設計畫草案於 109 年 9 月 28 日已提報教育部會商相關主管機關審認燕巢大學城特定區建設計畫案為重大建設並獲致結論，請本府再行檢視本特定區未來發展定位及開發方向。

#### (二十二) 前鎮區第 205 兵工廠區段徵收區

本區計畫範圍約為東與本市第 70 期市地重劃區為界、南鄰凱旋四路、西至中山三路、北至光華三路所圍成地區，總面積約 58.3497 公頃。本案刻正辦理軍備局公有土地作價作業中，截至 109 年 12 月止已撥付軍備局作價款約 73.72 億，佔軍備局總作價金額約 21.04%，已移轉土地面積佔軍備局土地總面積約 23.35%。本區段徵收區擬分為 3 期分期分區開發，經檢討第 1 區應可於 111 年 9 月騰空完成。控制場址解列議題於 109 年 12 月 30 日開會研議，分 3 區進行並以公共設施用地優先解列。

#### (二十三) 高雄新市鎮第二期發展區(科學園區)區段徵收

本區範圍位於岡山區、橋頭區及燕巢區交界土地，東以 60 米計畫道路臨接高速鐵路為界、南鄰 60 米計畫道路臨接國立高雄科技大學（第一校區）、西至 30 米計畫道路臨接中崎社區、北至 60 米計畫道路臨接滾水社區為界，總面積約為 352.10 公頃。開發範圍及抵價地比例 40% 業經內政部 109 年 11 月 16 日准予在案，內政部營建署已於 109 年 12 月 25 日至 27 日辦竣協議價購會議，本府將接續辦理區段徵收公聽會等相關作業。

#### (二十四) 動支平均地權基金支援市政建設

為健全市政建設，以重劃區延伸連結概念，就已辦竣市地重劃或區段徵收地區，運用基金盈餘，支援毗鄰開發區之建設，以

促進重劃區或區段徵收區發展，自 109 年 7 月至 12 月底止，實際動支平均地權基金總計約 5,065 萬 4,090 元。

(二十五)109 年度農地重劃區農水路管理維護及更新改善工程

1. 為賡續辦理本市農地重劃區農水路改善作業，109 年編列 7,560 萬元農水路維護管理預算，其中日常維護部分，提撥 1,080 萬元交相關區公所執行。
2. 109 年農委會補助本市農地重劃區緊急農水路改善計畫經費補助款 3,917.3 萬元，本府自籌款 859 萬 8,952 元案，已於 109 年 4 月 1 日經農委會復勘完成，已核定計 66 條於 109 年 12 月 31 日申報竣工。